

技术提示 — FASB 提供收入确认准则的识别履约义务和许可证指引

2016年 第4期 (总第59期)

IFRS 要闻



IFRS 要闻

2016年4月14日，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发布了收入确认准则（议题606）的会计准则更新（2016-10），修订内容并没有改变准则的核心原则，只是明确了识别履约义务和许可证的实施指引，这是继前不久发布关于委托人与代理人判断的实施指引后再次发布收入确认的实施指引。这两个问题也是与IASB共同设立的联合过渡资源小组（TRG）讨论和澄清的问题，其中大部分修订内容与IASB近期所做的准则修改保持了一致，但并非完全相同。该会计准则更新与收入确认准则同时生效实施。

一、识别履约义务的指引

1. 在识别履约义务时，如果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在合同文本中是不重要的，那么主体不需要评估该承诺的商品或服务是否是履约义务。
2. 对于在客户已经获得商品控制权之后发生的运输和装卸活动，作为一项会计政策选择，允许主体选择将其作为为了履行合同中主体所做的其他承诺而发生的活动，而不是作为合同中承诺的一项服务。
3. 在主体确定是否承诺的商品和服务是单独可辨认时，强调主体需要确定其承诺的性质是转移每一项商品或服务，还是承诺转移一个整合的项目。

二、许可证的指引

1. 如果主体承诺向客户授予一项功能性知识许可，那么在客户能够使用并从中受益的时点履约完成。如果主体承诺向客户授予一项象征性知识许可，那么在一段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
2. 主体不能将基于销售或基于使用的版税收入分拆成一部分是遵循基于销售或基于使用的版税收入的确认指引，一部分是不遵循该指引。该要求并不影响将交易价格分配至单独的履约义务。当与版权相关的主要项目是知识产权许可时，就需要应用基于销售或基于使用的版税收入的指引。
3. 主体需要区分合同条款中，哪些是要求主体向客户转移额外的许可证（使用或访问知识产权的权利），哪些是界定所承诺许可的属性（例如时间限制、地理区域或者使用）。承诺许可的属性不能界定主体在在在一个时点完成的履约义务还是在一段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也不能产生一项主体向客户转移额外的使用或访问知识产权权利的履约义务。

三、ASC 606 与 IFRS 15 的差异

1. 对于在客户已经获得商品控制权之后发生的运输和装卸活动，IFRS15的应用指引并不允许主体进行会计政策选择。
2. IFRS 15 允许在一些特殊情况下，象征性知识产权可以在时点确认收入。
3. FASB 对于许可的更新或者延期将导致收入在更新期间的期初被确认。根据 IFRS，对于许可的更新或者延期需要根据相关的事实和情况，可能在交易双方同意更新时确认收入，或者在更新期间的期初确认收入。

联系我们

总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
赛特大厦1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85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
赛特广场5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长春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湖大路
鸿城国际B座10楼1005室
邮编 130042
电话 +86 431 8869 3555
传真 +86 431 8920 3788

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
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东区)
敬业路229号H区7幢502号
邮编 610091
电话 +86 28 6150 1466
传真 +86 28 6150 1468

大连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35号
盛世大厦1408室
邮编 116001
电话 +86 411 8273 9275/76
传真 +86 411 8273 9270

福州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
祥坂路口阳光城时代广场22层
邮编 350002
电话 +86 591 8727 2662
传真 +86 591 8727 0669

广州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10层
邮编 510623
电话 +86 20 3896 3388
传真 +86 20 3896 3399

哈尔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
经纬五道街16号7层(右侧)
邮编 150018
电话 +86 451 8420 8418
传真 +86 451 8420 8498

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
新达商务大厦803室
邮编 570125
电话 +86 898 6855 6208
传真 +86 898 6854 2303

香港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8号12层
电话 +852 3987 1200
传真 +852 2895 6500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祥云街59号
国资银佳大厦15层(南侧)
邮编 650021
电话 +86 871 6838 3636
传真 +86 871 6837 6929

洛阳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
延安路中段富地国际大厦B座7层
邮编 471003
电话 +86 379 6516 6661
传真 +86 379 6516 6661

南京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15号
凤凰文化广场B座11层
邮编 210019
电话 +86 25 8776 8699
传真 +86 25 8776 8601

南宁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金湖路59号
地王国际商会中心32层3227-3228室
邮编 530028
电话 +86 771 5535 891
传真 +86 771 5535 500

宁波

浙江省宁波市星海南路100号
华商大厦7层
邮编 315041
电话 +86 574 8709 2029
传真 +86 574 8768 6747

青岛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10号丙6层
邮编 266071
电话 +86 532 8079 0878
传真 +86 532 8079 0969

上海

上海市西藏中路268号来福士广场45层
邮编 200001
电话 +86 21 2322 0200
传真 +86 21 6340 3644

深圳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南路
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写字楼14层(中区)
邮编 518048
电话 +86 755 3699 0066
传真 +86 755 3299 5566

苏州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
圆融时代广场24栋B区303室
邮编 215000
电话 +86 512 6272 2088
传真 +86 512 6272 2098

太原

山西省太原市平阳路1号
金茂国际数码中心B座22层
邮编 030012
电话 +86 351 872 0920
传真 +86 351 872 0920

温州

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525号
恒玖大厦1504室
邮编 325000
电话 +86 577 8898 6388
传真 +86 577 8898 3100

武汉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58号
汉街总部国际E座29层
邮编 430071
电话 +86 27 8781 9677
传真 +86 27 8781 2377

厦门

福建省厦门市珍珠湾软件园
创新大厦A区12-15层
邮编 361005
电话 +86 592 2218 833
传真 +86 592 2217 555

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含光路79号
广丰国际1110室
邮编 710068
电话 +86 29 8765 0392
传真 +86 29 8832 6720



如需了解更多, 敬请访问
www.granthornton.cn